

招标代理委托书

委托单位：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

被委托单位：广州瑞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新镇坑贝村崔屋新村城高路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招标条件已完备，拟进行施工公开招标工作，现采用直接委托确定广州瑞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此项目的施工公开招标工作。请贵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本次招标事宜，公开、公平、公正地为我单位选择施工单位。

委托单位（公章）：



被委托单位（公章）：



日期：2023年05月8日